

Les Misérables

世界名著大系

悲惨世界

Les Misérables

[法] 雨果 著

SHI JIE MING ZHU DA XI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世界名著大系

第三十六卷

悲慘世界 (三)

[法]雨 果 著
王 俊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名著大系/张朝晖主编。—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6.2

ISBN 7-204-04505-X

I.世... II.张... III.文学创作—文学研究—世界 IV.1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5695 号

世界名著大系

张朝晖 主编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

北京潮运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400 字数:4800千

2006年2月第2版 2006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3000套

ISBN 7-204-04505-X/I·810

定价(38册):998.00元

十 瞧这巴黎，瞧这人

再简括起来谈谈吧，今日巴黎的野孩，正如当年罗马的鬍民，他是那种额上有古国皱纹的人民的孩儿。

野孩是祖国的光荣，同时也是祖国的病害，一种必须医治的病害。怎样医治？只能利用光明。

光明能荡涤污垢。

光明能廓清黑暗。

社会上所有乐善好施的光辉全都出自科学、文学、艺术、教育。培养人，培养人。你给他光，他会给你热。辉煌的全民教育问题迟早会以绝对真理般无可抗拒的威力被提出来，到那时，在法兰西思想的指导下，治理国家的人必将会有所选择：是要法兰西的儿女还是要巴黎的野孩，是要光明中的烈焰还是要黑暗中的鬼火。

野孩说明巴顿，巴黎说明世界。

因为巴黎是总和，巴黎是人类的天幕。这一整座奇妙的城市是各种死去的习俗与现有的习俗的缩影。凡是见过巴顿的人都以为见到了历史的全辉内幕以及幕上偶理的天色和星光。巴黎有一座卡匹托尔，也就是市政厅，一座巴台农，也就是圣母院，一座阿梵丹山，也就是圣安东尼郊区，一座阿西纳利乌姆，也就是索邦，一座潘提翁，也就是先贤祠，一条神圣大路，也就是意大利大路，一座风塔，也就是舆论，它利用丑化的办法代替嗜木尼，罗马卡匹托林山岗西北坡上曝尸的台阶。它的马倘若叫做纨绔子弟，它的对河区人民叫做郊区人民，它的哈马尔叫做市场的大汉，它的拉扎洛内叫做黑帮，它的柯克内叫做花花公子。别处所有的一切在巴黎全找得到。杜马尔赛的卖鱼妇同欧里庇得斯的卖草妇针锋相对，踩绳人福利奥佐是掷铁饼人弗让纽斯的再世，德拉朋第乌斯。米勒会挽着侍卫华德朋克尔的胳膊，在旧货店星达马西普会流连忘返，万森刺杀苏格拉底正如阿戈拉囚禁狄德罗，格利木·德·拉雷尼埃尔会做油脂牛排正如古尔第吕斯发明烤刺猬。我们见到的普劳图斯著作中的高架秋千重现在明星门的气球下面，阿普列乌斯在普西勒返见的吞剑人就是新桥上的吞刀人，拉穆的侄儿和寄生虫古尔古里翁正是一对，埃尔加齐尔请爱格尔夫依把他介绍给康巴色勒斯，罗马的四个纨绔子弟阿尔色西马尔古斯、费都洛木斯、狄阿波吕斯和阿尔吉里帕乘着拉巴突的邮车从拉古尔第启程，奥吕·热尔在孔格利奥面前没有比查理·诺维埃在波里希内儿面前

呆得长久，马尔东不是母老虎，可是巴尔达里斯卡也绝不是一条龙，滑稽人潘多拉布斯在英格兰咖啡馆里嘲弄享乐人诺曼达纽斯，埃尔摩仁是爱丽舍广场上的男高音，并且在他四周有赖特拉西乌斯扮成波白什向人募捐，在杜伊勒里广场上掐住你的衣扣、不让你走的那个讨厌人让你在两千年以后还在重复着忒斯卜利翁的那句话：“在我有急事时什么人突然抓住了我的衣襟？”叙雷讷酒冒充阿尔巴酒，德佐吉埃的红色滚边配得上巴拉特龙的大摆，拉雪兹神甫公墓在夜雨中和埃斯吉里一样会发出磷光，为期五年的穷人冢比得上奴隶的租用棺材。

请你找找还有什么东西是巴黎没有的。只要是特洛风尼乌斯桶里的东西，没有一件不在麦斯麦的木盆里，埃尔加非拉斯借着加略斯特罗还了魂，婆罗门僧人梵沙方陀转世为圣日耳曼伯爵，圣美达公墓显示的奇迹完全和大马士革的乌姆密埃清真寺同样高明。

巴黎还有一个伊索，就是马叶，也有一个加尼梯，就是勒诺尔曼姑娘。和德尔法一样，它在错觉那耀眼的真实性前惊慌，它使桌子旋转，好似多多纳的三脚凳，它让俏女人坐上了宝座，加同罗马让娼妇坐上宝座那样。总而言之，假如路易十五比克洛狄乌斯更坏，那杜巴丽夫人则比梅沙琳又好些。巴黎把希腊的摆体、希伯来的脓疮和加斯科涅的笑话合成了一个前所未有的人物，那是的确存在过的，也是我们接触过的。它把第欧根尼、约伯和巴亚斯裸在一起，用几张旧《立宪主义者报》替一个僵尸做身衣服穿上，这便有了肖德鲁克·杜克洛。

尽管普卢塔克说过：“暴君不会到老”，可是罗马在西拉的治理下正如在多未齐安的统治下一样，耐苦安贫，甘愿在酒里掺水。台伯河是一条迷魂河，假如我们必须相信瓦吕斯·维比斯古斯所说的那句有点食古不化的赞词：“在格拉可斯的对面，我们有台伯河。喝了台伯河的水，便会忘记了造反。”巴黎每天要喝掉一百万公升的水，但是这并不妨碍在适当的时候它打鼓吹号敲钟，进入警备状态。

除此之外，巴黎还是个好孩子。它豁达大度地接受一切，它在美女面前是不难说话的，它的美女是霍屯督，只要它笑，凡事都好商量，丑态使它欢跃，畸形也使它喜悦，恶德使它忘忧，只要与众不同，便可博得众人欢心，伪善即使是绝顶无耻的行为，它也不会因而暴跳。它是那样爱好文学，以致在巴西尔的跟前也不会捂着鼻子，它对达尔杜弗的祈祷所引起的反感并不比贺拉斯对普里阿普斯打诨的反感来得更强烈。在巴黎的侧影上全世界一切脸上的线条是没有不具备的。玛碧舞场不是让尼古勒的波吕许尼亚舞，但是倒手转卖脂粉的妇人那里用贼眼偷觑娇娘子的神情正象窥伺处女普拉纳西的媒

婆斯达斐拉。战斗便门不是竞技场,但是在那里人人斗狠逞强,仿佛有恺撒在那里看着他们一样。叙利亚老板娘比沙格大娘来得更风骚些,但是,如果说维吉尔不时光临罗马的酒店,那大卫·德·昂热、巴尔扎克和沙尔莱也都坐在巴黎小酒馆的桌子旁边。巴黎君临一切,在那里天才炳蔚,红尾云集。阿特乃常常乘着十二个雷电轮子的车走过那里;西勒诺所骑着母驴进城。西勒诺斯,即是朗蓬诺。

巴黎是宇宙的同义词。巴黎就是雅典、罗马、西巴利斯、耶路撒冷、庞坦,所有的文化在那里都有缩影,所有的野蛮风气也是一样。巴黎会感到美中不足,如果它没有一座断头台的话。

来一点格雷沃广场是好的。如果没有这种调味品,那永远不散的筵席又会怎么办呢?我们的法律在这方面已经高明地作了准备,有了那种法律,在狂欢的节日那把板斧便可里滴血了。

十一 嬉笑,表率

巴黎的边界,肯定不会存在。任何其他城市都不会象它那样冠冕堂皇地嘲弄它所控制的人们。亚历山大曾经说过:“要获得你们的欢心,哦,雅典的人们!”巴黎不仅制造法律,它还制造风尚,巴黎不仅制造风尚,它还制造规范。巴黎可以变傻,当它高兴那样做的时候,有时它允许自己享受那种清福,于是整个世界也就跟着它傻了,接着,巴黎醒过来了,它擦着自己的眼睛说:“我多么蠢!”并且还对着人类的脸放声狂笑。这样一座城市是多么奇妙!事情确也奇怪,宏伟和狂放能互相调和,威仪能不为丑化所扰,同一张嘴,今天能吹末日审判的号角,明天却又能吹葱管!巴黎有着一一种庄严的嬉笑,它的笑声象霹雳,它的戏谑有威严,有时它能在一挤眉一弄眼之间引发风暴。它的盛怒、它的纪念日、它的杰作、它的伟绩、它的丰功震撼着整个大地,它的胡言乱语也是这样。它的笑是火山,溅及全球。它的讥讽是火花,它用它的漫画和理想影响着其他民族。人类文化中最崇高的华表也接受它的玩弄,并把自己的永久地位让给它的笑谑。它是杰出的,它有一个拯救世人的象孤峰般突起的七月十四日,它促使其他各国人民也发表了网球厅誓言,它的八月四日夜間会议以三个小时摧毁了一千年的封建制度,它用它的逻辑创造了人们一致向往的肌肉,它的精神显露在各色各样的卓越的形象中,它的光辉充满了华盛顿、考斯丘什科、玻利瓦尔、波查里斯、里埃哥、贝姆、马宁、格佩斯、约翰·布朗、加里波的心。在未来火炬燃烧之处它也无所不在,一七七九年在

波士顿，一八二〇年在莱翁岛，一八四八年在佩斯，一八六〇年在巴勒莫，它对着汇集在哈珀渡口波船上的美国废除黑奴运动者的耳朵，也对着群集在海边戈齐客店前阿尔基黑影中的安科纳爱国主义者的耳朵，低声传播着那强有力的口号“自由”。它创造了卡纳里斯，它创造了基罗加，它创造了比萨莱纳。它把雄壮的气势辐射到全世界，正是由于随着它的风向前进，拜伦才死在梅索朗吉昂，马则也才死在巴塞罗那。它是米拉波脚下的讲台，它是罗伯斯庇尔脚下的火山口，它的书刊、它的戏剧、它的艺术、它的科学、它的文学、它的哲学是全人类的手册，它有帕斯卡尔、雷尼埃、高乃依、笛卡儿、卢梭、伏尔泰，这些都是一分钟也不能少的人物。莫里哀是每一世纪都不能缺少的人物，它使全世界人的嘴都说它的语言，这语言并还成了救世箴言。在每个人的精神上它建立起一种进步的思想，它所铸造的解放信条是后代的枕边剑。一七八九年以来各国人民的每个英雄人物也都是由它的里播家和它纳诗人的灵魂陶冶出来的，但那并不阻碍它的野孩作风。人们称为巴黎的这个大天才，在用它的光辉改变世界面能的同时，也涂黑了忒修斯神庙墙上布什尼埃的鼻子，并在全字塔上写了“克萊都维尔匪徒”。

巴黎随时都露着牙，在不咬牙切齿的时候它便张着嘴笑。

巴黎就是那样的，它瓦顶上的烟是世界的思想。一堆堆的烂泥和乱石，如果人们要那样说来尝不可。然而最主要的还是它有思想。它不仅是伟大，并且它还是无边无际的。为什么？因为它敢。

敢，这是为追求进步所必须付出的代价。

任何卓绝的胜利多少总有大胆的成果。为了革命，单凭孟德斯鸠预感，狄想罗宣传，博马舍表这，孔多塞推演，阿鲁埃准备，卢梭策划，那是不够的，还必须要有丹东的敢。

“拿出胆量来！”那一声吼是一切成功之母。为了使人类前进，就得从高峰不断地发出鼓舞人们勇气、使人意志高昂的波导。大无畏精神照耀着史造，并且是人类的奇光异彩之一。旭日在东升时总是敢于冲杀黑暗的。试矚，挺进，忍耐，坚持，忠诚不渝，与命运露斗，用影然自若的神态使苦难惊奇，时面冒犯不义的暴力，时而唾骂疯狂的胜利，站勒脚，昂着头，这就是人民所需要的典范，也就是感应他们的光辉。那种触目惊心的闪电已从普罗米修斯的火炬转移到康布罗纳的烟斗上。

十二 人民的未来世界

至于巴黎的人民，即使是成人，也还是野孩；刻画这孩子，便是刻照这城

市,正因为这个缘故我们才借了这只天真的麻雀来探究这只雄鹰。

正是在各个郊区才能出现巴黎种,这一点是应当着重指出的。在那些地方的才有纯种,在那些地方的才有真面目,在那些地方人民劳动吃苦,而吃苦和劳动是人生的两个方面。在那些地方的芸芸众生多到不可胜数,也不为人们所知,在他们之中各种形象的人在躁动着,从拉白河沿的装卸工人直到卑山的屠宰工人,无奇不有。“都市的渣滓”,西塞罗喊着说;“乱党”,伯克声色俱厉的加以补充;贱民、下民、小民,这些字眼说来全不费事,不妨听其自然。那有什么关系呢?他们光着脚板走路关我什么事呢?他们不识字,该。为了这点你就要放弃他们吗?你要借他们的苦难来咒骂他们吗?难道光不能照透人群吗?让我们再次呼吁:“光!我们坚持要有光!光!光!”谁能知道有朝一日黑暗不会通明透亮呢?革命不就是改变面貌的行为吗?努力吧,哲学家们,要教导,要发射光,要燃烧,要想得远,要说得响,要欢欣鼓舞地奔向伟大的太阳,要到群众中去交结兄弟,传颂好消息,不借唇焦舌燥,宣扬人权,唱《马赛曲》,散发热情,采摘古柏的教条。想想那扶摇直上的旋风,群众会飞扬振奋的。我们应当善于运用在某些时刻劈啪作响的主义和美德的能照烈火。那些赤着的脚、光着的路臂、破烂的衣服以及蒙昧、卑劣、眼暗的状态是可以用来达到理想的。只要你深入体察人民,就能发现真理。砂砾任人践踏,没有多大价值,但你如把它放在炉里,让它熔化,让它沸腾,它便会变成灿烂夺目的水晶,并且正是凭着它,伽利略和牛德才能发现行星。

十三 小伽弗洛什

在本故事第二部分谈到的那些事发生后的八年或九年左右,人们在大庙路和水塔一带,时常能看见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嘴边带着他那样年纪所常有的笑容,心里却是绝对的空虚和苦闷,如果不是那样,他便相当准确地体现了我们在前而勾画过的那种野孩的形象了。那孩子确穿着一条大人的长裤,但不是他父亲的,教着一件妇女的褂子,但也不是他母亲的。一些不相干的人因为行善让他穿上那样的破衣烂衫。他并非没有父母,不过他的父亲不关心他,他的母亲也毫不爱他。这是一个值得怜悯的那种有父有母、卸又是孤儿的孩子。

从来这孩子就只觉得街上才是他安身的地方,铺路的石块也不及他母亲的心肠硬。

他的父母早已一脚把他踢进了人生。

他也一点不在乎地飞走了。

那是一个爱吵闹、脸色发育、轻捷、机警、贫嘴、神气灵活而又有病态的孩子。他去去，来来，唱唱，作掷钱游戏，掏水沟，偶尔也偷点小东西，只不过和小猫小雀那样，偷着玩儿，人家叫他小淘气，偷便笑，叫他流氓，便生气。他没有住处，没有面包，没有火，没有温暖，但是他有快乐，因为他有自由。

这种可怜的小把戏，一旦成了人，几乎总要遭受社会秩序这个磨盘的碾压，然而，只要他们还是孩子，个儿小，就可以逃过。任何一点小小的空隙便可以救了他们。

不过，那孩子尽管无依无靠，每隔两三个月，却也有时会说：“哎，我要去看看妈妈！”于是他就离开了大路、马戏场、圣马尔丹门，走下河沿，过了桥，进了郊区，走过妇女救济院，到了什么地方呢？偷恰是读者所熟悉的那道双号门，五〇一五二号，戈尔博的老屋。

五〇一五二号那所破屋经常是空着的，并且永远吊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房间出租”。这时，说也奇怪，却有几个人住在那里，那几个人，彼此毫无来往，毫无关系，那也是巴黎常有的事。他们全属于那种赤贫阶级，以前就非常潦倒、继而又逐步从苦难陷入苦难、一直陷到社会最底层的小市民开始，并以清除污泥的阴沟工人和收集旧衣烂衫的破布贩子这两种得不到文明好处的职业而告终。

冉阿让时期的那个“二房东”早已经死了，接替她的是个同一类型的家伙。我不知道哪个哲学家说过：“老太婆是向来不缺的。”

这个新来的老妇人叫毕尔贡妈妈，她一生中有过三只鸚鵡，先后统治了她的灵魂，除此以外，再无其他值得一提的事了。

在那破房子的住户之中，最穷苦的是户四口之家，父亲、母亲和两个已经相当大的女儿，四个人同住在一间破屋里，我们已经谈到过了一间破屋子。

这人家，乍一看，除了那种一贫如洗的窘相外，似乎也没有什么很特牌的地方，那个家长，在开始租用那间屋子时，自称姓容德雷特。他搬家的情形同那二房东所说的一句耐人咀嚼的话像得出奇，是“啥也没有就搬进来”，我们在此把那句话借用一下。定居后不久，这容德雷特曾向那看门、扫楼梯、同时又是住户里资格最深的妇人说：“我说妈妈，万一有什么人来找一个波兰人或意大利人或西班牙人，那就是我啊。”

这便是那快乐的赤脚小孩的家。他到了那里，只是看见穷相、苦相，更难受的是见不着一点笑容，他感到的只是炉膛里的冷气和亲人心里的冷气。他走进时别人就问他：“你从哪里来？”他回答说：“从街上来。”他离开时别人问他：“你到哪里去？”他回答说：“到街上去。”他母亲还问偷说：“你来这儿干

什么？”

那孩子就这样生活在缺乏爱的状态中，有如地窖中萎黄了的草。他并不因此感到伤心，也不埋怨任何人。他完全不知道父母究竟应当是怎样的。

尽管如此，他母亲还是爱他的两个姐姐的。

我们忘了交代，在大庙路上，人们叫那孩子小伽弗洛什。他为什么要叫伽弗洛什呢？很可能是因为他父亲叫容德雷特。

断绝骨肉关系好像就是某些穷苦人家的本能。

在那所破屋里容德雷特住的房间是过道底里最后的那一间。在它隔壁的那间小房里住着一个极其穷困的青年男子，叫马吕斯先生。

我们来说说这马吕斯先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第二卷 大绅士

一 九十岁和三十二颗牙

在布什拉街、诺曼底街和圣东日街至今还有几个老居民，他们都还记得一个叫做吉诺曼先生的老人，并且在谈到他时总免不了有些向往的心情。那老人在他们还年轻时便已上了年纪。他的形象，对那些怀着惆怅心情去回顾那一片若有似无的幢幢黑影——所谓过去——的人而言，还没有在大庙附近那些迷宫似的街道里完全消失。在那些地方，在路易十四时代，人们用法国全都行省的名称来命名街道，和今天的蒂沃利新区用欧洲所有首都的名称来命名街道，是绝对相似的。附带再说一句，这是前进，其中进步意义是明显的。

那位在一八三一年还健到不能再健的吉诺曼先生是那样一个单单由于寿长而值得一看的奇人，也是那样一个在从前和所有人都一样而现在和任何人全不一样的怪人。那是一个独特的老人，真真切切是另一个时代的人，是一个真正的原封不动、略带傲味的那种十八世纪的绅士，死抱着他那腐朽发臭的缙绅派头，正如侯爷珍惜他的侯爷爵位一样。他已经过了九十高龄，步伐稳健，声音洪亮，目光炯炯，喝酒不掺水，能吃，能睡，能打鼾。他还有三十二颗牙。除了阅读，他不戴眼镜。他还有兴趣自诩多情，但健又常常说，十年

以来，已干脆彻底放弃女人了。他说他已不能讨人家的喜欢。此外，他不说“我太老了”，而是说“我太穷了”。他常说：“要是我的家没有败的话……嘿，嘿！”确实，他只剩下一万五千利弗左右的年息了。他的美梦是希望能继承到一笔遗产，能有十万法郎的年金，好找个小娘儿。我们可以看出，他和伏尔泰先生毫不相同，他绝不是那种一辈子都是半死不活、与鬼为邻的八十岁老翁，这不是一位风中败烛似的寿星，这位雄心犹存的老者一向非常健康。他是浅薄、急躁、容易动火的。他动辄大发雷霆，并经常违背情理。要是有人不肯迎合他的旨意，他便举起手杖打人，好象他还生活在大世纪里似的。他有一个女儿，五十出头了，还世有结婚，他发脾气时便痛打那个女儿，恨不得用鞭子抽。在他看来，她好似只有八岁。他经常狠狠地骂用人，常说：“哈！坏女人！”他骂人的话中有句是“破鞋堆里的破鞋”！有时，他又镇静得出奇。他每天要一个得过疯病的理发师来替他刮胡子，那理发师讨厌他，为的是他那女人，一个漂亮风骚的理发店老板娘，因此对吉诺曼先生有点犯欺。吉诺曼先生非常欣赏自己对一切事物的分析能力，自命聪敏过人。他说过这样的一句话：“说实话，我颇有辨别力，脆蛋叮我时，我有把握说出那跳蚤是从哪个女人身上跳到我身上来的。”他最常用的一些字眼是“多感的人”和“造化”。他对“造化”的理解和我们这个时代对这词的理解不同。他坐在火炉边，根据自己的意思，把它编在自己的俏皮话里。“造化”，他说，“为了使文化能什么都有一点，就连有趣的野蛮状态的标本也都给了它一些。欧洲有着亚洲和非洲的一些样品，只是尺寸比较小一些。猫儿是客厅里的老虎，壁虎是袖珍鳄鱼歌剧院里的舞女是玫瑰色的蛮婆，娘们不吃人，可会把人咬碎，也可以这样说：‘一群女妖精！’她们把人变成牡蛎，再把他们吞下去。加勒比人只剩下骨头不吃，而她们也只留下贝壳不吃，这便是我们的风尚。我们不吃人，但会咬人，不杀人，但会袖人。”

二 有其主，必有其屋

他住在沼泽区受难修女街六号。房子是他自己的。师房子后来经过了拆毁重建，门牌也许在巴黎街大道大改号数时换过了。在二楼他占用一套宽大的老式房间，一面临街，一面对看花园，大幅大幅的哥白兰绒毯和博韦绒毯挂齐了天花板，毯子上织的是牧羊图，天花板上和壁毯里的握缩成了小幅，又出现在每张围椅上。床前放了一座九握长屏风，上的是科罗曼榭尔源。一幅幅长窗帘，装褶舒徐，在窗口掩映下，非常美观。花源紧靠在窗子下面，在两排

窗子的转角处有窗门，开出去，便是一道台阶，大致有十二到十五级，是那健步如飞的老人经常上下的地方。在他的卧室隔壁、书房以外，还有一间最被他重视的起坐间，那是间招待女友的密室，墙上挂着一幅麦黄色的壁衣，上面有百合花和其他花朵，是路易十四时期大桅船上的产品，是德·维沃纳先生特地为他的情妇向苦役犯定的货，也最吉诺曼先生从一个在一百岁上死去脾气古怪的姨祖母的遗产中继承过来的。他结过两次婚。他从来没有当过朝臣，却几乎做到了法官，他的神气介于朝臣和法官之间。他爱谈笑，他愿重的话，也能显待亲密温柔。在少壮时他是那样一个经常受到妻子的欺瞒却从来不受情妇欺瞒的人，因为这种人全是些最难相处的丈夫，同时又是些极为可爱的情夫。他是个油画鉴赏家。在他的卧室里有一幅约尔丹斯画的不知道是谁的绝妙肖像，笔触遒劲，却又有万千精微独到之处，下笔纷繁复杂，仿佛是信手涂抹而得的。吉诺曼先生的衣着不但不是路易十五时期的，甚至也不是路易十六时期的，而是督政府时期的那种“荒唐少年”的款式。直至那时，他还自以为很年轻，依然在学时髦。他的上衣是薄呢的，大而阔的婚领，长燕尾，大钢钮。此外，短裤，带扣的浅帮鞋，到只手一贯插在坎肩的小口袋里。他经常横眉怒眼地说：“法兰西革命是一堆土匪。”

三 明 慧

十六岁上的一天夜里，在歌剧院，他曾有幸同时受到两个名噪一时成为伏尔泰吟咏对象的半老徐娘——卡玛尔戈和莎莱——的望远镜的注横。处在双方火力的夹攻之下，他英勇地退下阵来，投向一个二八年华和他一样的不为人看重、但早已使他愿惹情牵、名叫娜安丽的跳舞小姑娘那里去了。他有回忆不尽的往事，他常兴奋地说：“她多漂亮呵，那吉玛尔-吉玛尔蒂尼-吉玛尔蒂乃特，上次我在隆桑看见她，一往情深式的卷发，蓝宝石的“快来瞧”，新官人色的裙袍，情急了式的皮手笼！”他在年轻时曾穿过一件伦敦矮子呢褂子，他每交一起起便就津津乐道。“那时候，我打扮得象个东方日出处的土耳其人。”他常常那样说。在他二十岁时，蒲弗莱夫人无意间道见了，称他为“疯美郎”。他见了那些从事政治活动和当权的名字，都一律如以丑化，觉得那些人出身微贱，是资产阶级。他每次读报纸（按照他的说法是镜新闻纸，读小册子），总不禁要放声狂笑。“哈！”他常常说，“这些人算是什么！柯尔比埃尔！于芒！卡西米·贝利埃！这些东西，你也称他们为都长。我心里报，要是报纸上印着‘吉诺曼先生，都长！’难道那不是开玩笑？可是，人们太

蠢了，他们也会觉得那也行！”任何东西的名称，不闻中听不中听，他都漫不经心地叫出来，当着妇女的西也毫无顾忌。他谈论着各种粗鄙、猥亵、淫秽的事物，态度却莫名其妙地镇静西文雅，一点不感到别扭。这是他那个世纪的狂态。值得注意的是，韵文晦涩的时代也就是散文粗劣的时代。他的教父曾预言过，说他将会成为一个才华横溢的人，并且替他起了这样一个有意义的名字：明慧。

四 望百老人

他出生在穆兰，童年时代在穆兰中学得过几次奖，并且是由尼维尔内公爵亲手授予的，他称尼维尔内公爵为讷韦尔公爵。不管国民公会、路易十六的死还是拿破仑、波旁王室复辟都没能冲淡他对那次授奖大典的回忆。在他看来，“讷韦尔公爵”才是那个世纪的伟人。“多么可爱的大贵人，”他常常说，“他拿着那条蓝佩带，好不神气！”在吉诺曼先生的眼中，叶卡特林娜二世花三千卢布向贝斯多舍夫买金酒的秘方，就已经抵赎了瓜分波兰的罪恶。在这个问题上，他表现得非常兴奋。“金酒，”他喊道，“贝斯多舍夫的黄酊，拉莫特将军的杯中之物，在十八世纪，半两装的每瓶值一个路易，是失恋的人的妙药，是降伏爱神的仙露。路易十五就曾经送过二百瓶给教皇。”假如有人告诉他说金酒只不过是氯化高铁，他一定会暴躁如雷怒不可遏。吉诺曼先生崇拜波旁王室中的人，并把一七八九年看作洪水猛兽，他不断谈论到他怎样才在恐怖时期保全了性命，怎样寻欢作乐，怎样卖弄聪明，才没被砍掉脑袋。在他面前，假如有个年轻人胆敢称赞共和制度，他会气到脸色发青，晕倒在地。有时，在谈到自己九十高龄时，他闪烁其辞地说：“我很希望不会两次见到九十三。”有时，他却又向人透露他想活到一百岁。

五 巴斯克和妮珂莱特

他还有一些理论。下西便是一种：“当一个男人热爱一些女人西他自己又有妻室时，他不大注意她，西她呢，模样儿丑，脾气坏，有合法地位，具备各种权利，穆坐在法律上，必要时还拈酸吃醋，那他只有用一个办法来摆脱烦恼，获得和平，那就是把家产交给妻子去管理。室告逊位，换取自由。那么一来，太太就有事可做了，如醉如痴地管理现钱，直到满手铜绿。指挥佃户，培

养长工，召集法律顾问，主持公证人会议，说服讼棍，访问刑名师爷，出席法庭，草拟契约，口授合同，自以为当了家，作了主，卖出，买进，处理问题，发号施令，担保又受牵累，订约又解约，出让，租让，转让，布置，移置，搬聚，浪费。她作着傻事，幸福无边，自鸣得意，她又有了安慰。当她丈夫轻视她时，她却为丈夫倾家荡产方面得到了满足。”这一理论是吉诺曼先生躬行实践了的，并且成为他的历史。他的女人，后娶的那个，替他经管家产，结果是到他当鳏夫的那天，剩下的产业刚够他过活，他几乎抵押出了所有的东西，才得一万五千法郎左右的年息，其中的四分之三还会随他本人化为乌有。他没有迟疑，因为他用不着怎么考虑留遗产的问题。况且他见过，遗产是会遭风险的，例如转变为“公有财产”；他还亲身遭受国营投资事业之害，对国营事业的总帐册他并没有多大信心。“全是坎康波瓦街的那套把戏！”他常那样说。他在受难修女街的那所房子，我们说过，是他自己的。他经常有两个用人，“一雄一雌”。用人进门时吉诺曼先生便要替他改名字。对于男用人，他根据他们约省籍喊：尼姆佬，弗朗什-孔泰佬，普瓦图佬，庇卡底佬。他最后的男用人是一个五十五岁，肠肥气喘、跑不了二十步的大块头，但是，因为他生在巴荣纳，吉诺曼先生便叫他做巴斯克佬。至于他家里的女用人，则一律叫妮珂莱特（即使是我们后面要谈到的马依妈妈也一样）。有一天，来了一个厨娘，一位名厨，身材高大，属于看门妇人的那种魁梧类型。“您想每月赚多少工资？”“三十法郎。”“您叫什么名字？”“奥林匹。”“你的工资，我给五十法郎，但你的名字却得叫妮珂莱特。”

六 略谈马依和她的两个孩子

吉诺曼先生的苦痛经常表理为愠怒，在失望时他就老爱上火。他有各色各样的偏见，却又完全荒诞妄为。他用来完成自己外表方面的特色和内心的满足的一种表现，便是一贯的老风流。并且要装模作样把自己装成确是那样的神气。他管那样叫做有“大家风范”。那种大家风范有时会为他带来意外的幸福。一天，有人把一只筐子，盛牡蛎的那种筐子，送到他家里，筐里装着一个初生的壮男孩，大哭大叫，身上裹着温暖的衣被，那要孩就是一个在六个月前从他家里被撵走的女工托人送还他的。当时吉诺曼先生已是一个不折不扣八十四岁的人了。左右邻居都异口同声表示傻慨。那种无耻的贱女人，她要谁来信她的鬼话呢？好大的胆！好卑鄙的诬蔑！面他，吉诺曼先生，却一点不生气。他和颜悦色，望着那要孩对着旁边说：“怎么？为什么要这样？

有什么事？有什么大不了的？你们竟然那样大你小怪，老实说，这太无知了。昂古莱姆公爵先生，查理九世陛下的私生子，到八十五岁还和一个十五岁的娇娃结了婚；维吉纳尔先生，阿吕伊的侯爷，苏尔迪红衣主教的兄弟，波尔多的大主教，到了八十三岁还和雅甘院长夫人的侍女生了一个儿子，一个真正的爱情的结晶，那也就是以后的马耳他骑士和御前军事参赞；本世纪的伟人之一，达巴罗神甫，也是一个八十七岁的人的儿子。这些都是爱平常的事。还有《圣经》里的呢！说了这些，我宣布这小爷并不是我的。我们大家来照顾他吧。这并不是他的过失。”这是烂好人的作法。那家伙，叫马依的，一年过后，又送给他一份礼。仍是一个男孩。这一下，吉诺曼先生要谈条件了。他把那两个孩儿交回给他们的母亲，答应每月给八十法郎作为他们的抚养费，但做娘的方面再也不许来这一手了。他还说：“我赞成那做娘的必须好好地照顾他们。我要随时去看他们的。”他也确实去探望过。他还有一个当神甫的兄弟，当普瓦蒂埃学院三十三年的院长，活到了七十九岁。“他那么年轻就丢下我走了。”他常常那么说。那兄弟的生平事迹不多，为人恬静而吝啬，他认为自己既然当了神甫，就得对遇到的穷人所布施，可是他给的只是几个小钱，或者是几个贬了值的苏，那是他所发现的一条通过天堂去地狱的途径。至于吉诺曼大先生，他在布施方面都毫不计较，给起钱来痛快而慷慨。他的性格是恳切、直率、仁慈的，假使 he 有钱，大概会来得更大方一些。他希望凡是和他有关系的事都能做得冠冕堂皇，即使是偷盗欺诈方面的事。一天，在一个分配遗产的场合里，他被一个买卖人用明显的粗暴手法敲诈了一下，他喷出了这样一段感慨面庄严的话：“呸！这做得实在太不高明！这种鸡鸣狗盗的把戏实在使我感到丢人。理在这个时代，一切全退化了，连坏种也退化了。他妈的！太不象话了，竟会那样抢我达样一个人。我好像是在树林里被人抢了，抢得我痛不痒。有眼不识泰山！”我们说过，他结过两次婚。他的第一个妻子生了一个女儿，还没有出嫁；第二个妻子也生了一个女儿，三十岁上就死了，娘由于爱情、偶然或其他原因，和一个走运的军人成了亲，那军人在共和时期和帝制时期的军队里都服务过，得过奥斯特里茨勋章，并在滑铁卢被授予上校军衔。“这是我的家丑。”那老绅士常说。他闻鼻烟闻得相当的多，他用手背撑起他胸前的花边来有某种特殊的风度。他不怎么信上帝。

七 家规：天不黑，不会客

明慧·吉诺曼先生就是那样一个人，他的头发一根也不掉，也没有全白，只是花白，并且一律梳成狗耳朵式。总之，尽管那样，他仍俨然可尊。

他是从十八世纪来的，轻浮而且自大。

在王朝复辟时期的最初几年中，吉诺曼先生——当时他还很年轻，在一八一四年他还只有七十四岁——住在圣日耳曼郊区，圣稣尔比斯教堂附近的塞尔凡多尼街。他是在满了八十岁后又过了些日子，才脱离社交退隐到沼泽区去。

脱离社交以后，他仍紧守着原来的习惯，主要是白天绝对要关上大门，不到天黑，不问有什么事，也决不接待任何人，这一习惯是他绝对不改的。他五点钟吃晚饭，接着，大门开了。这是他那个世纪的风气，他一点也不越规。“阳光是贼，”他说，“它只配望望关上的门窗。规规矩矩的人要到穹苍放射星光时才能放射他的智慧。”他待在他的堡垒里，不接待任何人，就算国王来了也一样。这是他那时代古老的高贵气派。

八 两个不成一对

关于吉诺曼先生的两个女儿，我们刚才已经提了一下，她俩出生的年代前后相距了十年。她们在年轻时彼此就很不相像，无论在性情还是在面貌方面，都很容易看出她们是姊妹俩。小的那个是个可爱的人儿，凡是属于光明的事物都能吸引她，她爱花木、诗歌和音乐，仰慕灿烂寥廓的天空，她热情，爽朗，还在孩子时，把自己许给一个隐隐约约的英雄人物就是她的理想。大的那个也有她的幻想：她见到天空中有个买卖人，一个又好又胖又极阔气的军火商，一个非常出色的蠢丈夫，一个金光四射的男子，或是，一个省长；省政府里的宴会，颈上挂根链条、立在前厅里伺候的传达吏，公家举行的舞会，市政府的讲演，做省长夫人。这一俩，就是萦绕在她想象中的东西。这两个姊妹，在当姑娘的岁月里便那样各自惯着各自的梦，自己走自己的路。她们俩都有翅膀，一个象天使，一个象鹅。

任何想象都是不能完全实现的，至少在这个世界上是这样。在我们这时代，没有一个天堂是实际的。那妹子已经嫁给了意中人，不过她死了。翅

却没有结过婚。

那姐姐从我们现在谈著的这故事里出现时，已是一块纯洁的古白玉、一根烧不着的老木头了，她有着人从没见过过的尖鼻子和一个人从没见过过的迟钝的脑袋。一件有代表性的的小事是，除了她家里极少的几个人外，谁也不知道她的小名，大家都称她为吉诺曼大姑娘。

说到为人谨慎方面，吉诺曼大姑娘尽完全可以赛过密斯。那已发展到一种难以忍受的拘谨。在一生中她有一件想到就害怕的往事，一天，有个男人看见了她的吊袜带。

岁月只是增强了这种无情的腼腆。她总嫌她的围巾不够厚，也老怕它围得不够高。在那些谁也不会想到要去看一下的地方好添上无数的钩扣和别针。束身自爱的本义就是：堡垒未受威胁而偏要步步设防。

可是，还是看看有谁能猜透老妇人这种天真的心事，她常要一个长矛骑兵军官，一个名叫武阿杜勒的侄孙去吻她，而且不无快感。

尽管她有这样一个心爱的长矛兵，我们将她称为腼腆拘谨的老妇人还是绝对恰当的。吉诺曼姑娘原有一种半明不暗的灵魂。腼腆拘谨也正是一种善恶参半的性格。

除了腼腆拘谨以外她还笃信上帝，表里相得益彰。她是童贞圣母普善的信女，在某些节日会她戴上白面罩，哼哼唧唧地念着一些特殊的经文，拜“圣血”，敬“圣心”，跟着许多忠实的信徒一同被关在一间小礼拜堂里，呆在一座耶稣会式样的古老祭台前注视几个钟头，让她的灵魂在几块云烟似的云石中和金漆长木条栅栏内外往复穿越飘游。

她在礼拜堂里结交了一个朋友，和她一样是个老处女，名叫弗波瓦姑娘，绝对呆呆脑袋，吉诺曼姑娘乐于和她相处，好显出自己是一头神鹰。除了念《上帝的羔羊》和《圣母颂》以外，弗波瓦姑娘的本事就只有做各种果酱了。弗波瓦姑娘就是她那种人中的典型，是一头冥顽不灵、没有一点聪明的银鼠。

让我们指出，吉诺曼姑她在步入老年的岁月里，不但毫无所获，反面一年不如一年。那是不自振作的人的必然趋势。她从来不对旁人产生恶念，那是一种相当好的品质；后来，岁月磨尽棱角，时间进一步向她下软化功夫。她只是感到忧伤，一种毫无来由的忧伤，她自己也不知道原因何在。她感到人生还没有开始便已经快结束了，她的声音笑貌行动，处处显出那么一种惊惶困惑的味儿。

她代替她父亲主持家务。吉诺曼先生身边有女儿，正好像我们从前见过的那位卡福汝主教身边有妹子。这种由一个老头子和一个老姑娘组成的家庭是一点不稀罕的，那种两老相依为命的情景总会令人怅然神往。